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 议于 2021 年 1 月 5 日下午 1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本次会议已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盛海良主 持,会议应到监事7人,实到监事7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做出如下决 议:

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同意: 7 票: 反对: 0 票: 弃权: 0 票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, 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状况稳健, 销售规模不断扩多,在保障公司正常发展所需资金情况,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 保本理财产品,将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,有利于加强 银企合作,方便公司开展后续融资工作。符合公司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 利益的情形。因此,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银行 保本理财产品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:
- (二)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六日

